

北京安证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员工认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核心员工认定的审核情况

为了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董事会提名周香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董事会提名周香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二）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北京安证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并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至 2019 年 9 月 5 日期间，面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截止公示期结束，全体员工未对提名上述核心员工提出异议。

（三）2019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定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四）2019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与会职工代表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五）2019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股数 10,253,52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安证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安证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 （三）《北京安证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四）《北京安证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安证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7 日

